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的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 Sinolin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 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出售或轉讓的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

SINOLIN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8)

主 要 交 易

向 眾 安 科 技 (國 際)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增 資

及

股 東 特 別 大 會 通 告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4頁至第11頁。

本公司謹訂於2019年9月4日(星期三)上午11時正假座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8樓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SGM-1頁至第SGM-2頁內。無論 閣下是否能夠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盡快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備之指示填妥，並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四十八(48)小時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

2019年8月16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4
附錄一 — 有關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I-1
附錄二 — 合資公司的會計師報告	II-1
附錄三 — 合資公司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I-1
附錄四 — 有關本集團於完成百仕達認購事項後的備考財務資料	IV-1
附錄五 — 有關本集團的一般資料	V-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SGM-1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指	百分比；
「2018年可贖回優先股認購事項」	指	本公司根據合資公司協議(經修訂協議修訂)的條款及條件認購482,438,000股及44,012,500股可贖回優先股，現金代價分別為人民幣482,438,000元(相當於約550,000,000港元)及人民幣44,012,500元(相當於約50,000,000港元)；
「聯屬人」	指	就任何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該人士、受該人士控制或與該人士受共同控制的任何人士；
「修訂協議」	指	本公司與眾安科技於2018年3月28日訂立的修訂協議，以修訂合資公司協議的若干條款；
「該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18日的有關股份認購協議的公告；
「聯繫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由政府或機構正式確認作為香港工作日的日子(星期六或星期日除外)；
「本公司」	指	Sinolin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68)；
「交割」	指	根據股份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百仕達認購事項及眾安認購事項，將分批進行；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僅供識別

釋 義

「保險科技」	指	旨在從傳統的保險行業模式中實現節約及效率的技術創新；
「合資公司協議」	指	本公司與眾安科技(眾安保險全資附屬公司)於2017年12月8日訂立的合資公司組建協議；
「合資公司」	指	眾安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及眾安科技根據合資公司協議(經修訂協議修訂)共同投資的香港有限公司；
「合資集團」	指	合資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合資公司普通股」	指	合資公司股本中的具投票權普通股；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19年8月14日，為本通函付印前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及補充；
「截止日期」	指	股份認購協議日期起計滿二十四(24)個月之日，或有關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台灣及澳門特別行政區；
「可贖回優先股」	指	合資公司股本中的可贖回優先股，可根據合資公司協議(經修訂協議修訂)的條款及條件以及合資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及重訂)予以發行，除其持有者權利受影響之個別情況外，並無賦予持有者投票權；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就考慮及酌情批准股份認購協議及百仕達認購事項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

釋 義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眾安科技及合資公司於2019年7月18日就百仕達認購事項及眾安認購事項訂立的股份認購協議；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百仕達認購事項」	指	本公司根據股份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認購合共980,000,000股新合資公司普通股，總認購價為人民幣960,784,313.73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眾安保險」	指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以「ZA Online Fintech P & C」在香港經營業務，其H股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060)；
「眾安認購事項」	指	眾安科技根據股份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認購合共1,020,000,000股新合資公司普通股，總認購價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及
「眾安科技」	指	眾安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眾安保險的全資附屬公司，於2016年7月7日在中國註冊成立。



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

SINOLIN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8)

執行董事：

項亞波(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巍

非執行董事：

歐亞平

歐晉羿

鄧銳民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勁

項兵

辛羅林

敬啟者：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之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199號

無限極廣場

28樓

主 要 交 易

向眾安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增資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茲提述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份認購協議及百仕達認購事項。

* 僅供識別

董 事 會 函 件

於2019年7月18日，本公司與眾安科技及合資公司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根據股份認購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認購，及合資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980,000,000股新合資公司普通股，總認購價為人民幣960,784,313.73元。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i)股份認購協議及百仕達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ii)有關本集團的財務資料；(iii)有關合資公司的財務資料；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股份認購協議的重大條款

股份認購協議的重大條款如下：

日期

2019年7月18日

訂約方

- 1) 本公司；
- 2) 眾安科技；及
- 3) 合資公司。

標的事項

根據股份認購協議，(1)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認購，及合資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980,000,000股新合資公司普通股，應付總認購價為現金人民幣960,784,313.73元；及(2)眾安科技有條件同意認購，及合資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1,020,000,000股新合資公司普通股，應付總認購價為現金人民幣1,000,000,000元。

認購價乃經本公司、眾安科技及合資公司經參考(1)合資公司當前資產淨值、(2)合資公司就營運及擴展其業務的財務需求、及(3)合資公司的發展前景公平磋商後釐定。本公司應付合資公司的認購價將由自有資金撥付。

交割

在達成下列條件的前提下，訂約方同意交割將根據合資公司的實際財務需求分批進行。

董 事 會 函 件

各批交割須待(其中包括)下列條件於截止日期或之前獲達成(或根據股份認購協議獲豁免)後方可進行：

- 1) 遵守合資公司、本公司及眾安科技以及本公司及眾安科技各自的聯屬人(視情況而定)就股份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於各批交割前任何時間須予遵守的監管機構或任何適用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的所有規定(包括獲得股東就百仕達認購事項的批准)；及
- 2) 股份認購協議項下的各項保證及聲明於各批交割時仍為真實準確，且任何訂約方概無違反於股份認購協議項下的任何義務、承諾及保證。

各批交割將於不遲於該批交割的所有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第十五(15)個營業日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的有關其他日期進行。倘任何上述條件未有於截止日期之前獲達成，股份認購協議將根據其條款即時終止。

於最終交割後，眾安科技及本公司於合資公司分別持有的投票權益將仍為51%及49%。根據合資公司協議，合資公司的董事會(「合資公司董事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其中本公司有權委任一名董事及眾安科技有權委任兩名董事。為保障本公司於合資公司的權益，合資公司協議所載若干保留事項須透過簡單多數票經本公司及眾安科技分別委任的至少一名合資公司董事批准。該等保留事項包括但不限於合資公司資本機構變更、出售或處置合資公司的任何資產(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者除外)、合資公司進行的重大投資、合資公司董事會規模變更及合資公司進行任何合併、重大剝離或收購或清盤事項。

誠如合資公司財務報表(載於本通函附錄II)附註18所披露，合資集團與眾安科技及眾安保險簽訂收費安排，據此合資集團可使用及佔用眾安科技及眾安保險的若干資源，如指定僱員及辦公室物業，為其業務及營運提供支持。有關收費安排由本公司的董事會代表審閱，並須經本公司的董事會代表批准後，方向合資公司收取任何經營開支。合資集團應佔的實際經營開支按成本每月收取，且先由合資公司管理層核實及批准後再經合資公司董事會批准。

終止

股份認購協議：

- 1) 可經所有訂約方共同書面同意於任何時間透過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或
- 2) 倘訂約一方重大違反股份認購協議，且有關違約情況未於接獲有關通知後三十(30)日內獲豁免或補救，可由任何訂約方於任何時間透過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終止後違約方仍須承擔有關違約或其他責任。

有關合資公司的財務資料

合資公司為於2017年9月22日在香港成立的有限公司。下文分別載列合資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財務資料：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止期間 千港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淨額	684	(128,828)
除稅後溢利／(虧損)淨額	684	(129,125)

於2019年6月30日，合資公司經審核資產淨值為1,001,656,503港元。

進行百仕達認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及眾安科技進行增資，將為合資公司提供額外營運資金及增強財務靈活性，有望進一步促進其於海外市場發掘金融科技及保險科技的國際業務發展、合作及投資機遇的業務進程。百仕達認購事項將有助本公司優化其投資目標及戰略，以致於合資公司的投資獲得更多穩定回報。

董事認為股份認購協議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股份認購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歐亞平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眾安保險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及歐晉羿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眾安保險執行董事)已就有關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事宜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董事會函件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事宜擁有任何重大利益，且概無任何董事須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其主要業務為物業發展、物業管理、物業投資、金融服務及資產融資。

眾安科技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眾安保險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眾安保險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以「ZA Online Fintech P & C」在香港經營業務，其H股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眾安保險為中國的互聯網保險科技公司，主要從事提供五大生態系統場景下的保險產品及解決方案，即生活消費、消費金融、健康、汽車及航旅。

合資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眾安保險附屬公司。合資公司致力於向傳統保險公司提供創新科技及應用方案、為互聯網平台及虛擬銀行打造整體保險金融解決方案。截至最後可行日期，眾安科技及本公司分別擁有合資公司51%及49%的投票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合資公司的經營附屬公司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日期	合資公司的權益佔比	主營業務
ZA Tech Global Limited (前稱為安安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2018年 5月28日	49%	技術開發／ 技術諮詢
ZA Tech Global (Cayman) Limited	開曼群島	2018年 6月14日	49%	技術開發／ 技術諮詢
ZA Tech Japan Inc. (前稱為ZA Tech Japan GK)	日本	2018年 7月3日	49%	技術開發／ 技術諮詢
眾安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2018年 8月3日	100%	投資控股

董 事 會 函 件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	註冊成立 日期	合資公司的 權益佔比	主營業務
眾安銀行有限公司 (前稱為眾安虛擬 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2018年 8月8日	100%	虛擬銀行
眾安人壽有限公司	香港	2019年 2月27日	65%	保險(現正申請 虛擬保險 執照)
ZA Tech Global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2019年 4月16日	49%	技術開發／ 技術諮詢
眾安關懷有限公司	香港	2019年 5月23日	100%	企業社會責任活動／ 慈善平台

歐亞平先生為眾安金融服務有限公司、眾安銀行有限公司及眾安人壽有限公司的董事。

百仕達認購事項的財務影響

於最終交割後，本公司將繼續擁有合資公司49%的投票權益，而於合資公司的權益將採用權益法繼續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入賬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有意以自有資金撥付百仕達認購事項。因此，預期「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將會增加，而相應財務影響將透過減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方式予以反映。鑒於該等財務影響，董事認為百仕達認購事項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構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由於百仕達認購事項將以自有資金撥付，董事預期百仕達認購事項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盈利構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有關百仕達認購事項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的財務影響連同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時所慮及基準及假設的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四，惟僅供說明用途。

上市規則涵義

根據合資公司協議(經修訂協議修訂)的條款，於2018年8月16日及2018年12月14日，本公司完成認購482,438,000股及44,012,500股可贖回優先股，現金代價分別為人民幣482,438,000元(相當於約550,000,000港元)及人民幣44,012,500元(相當於約50,000,000港元)。

由於2018年可贖回優先股認購事項乃於股份認購協議日期起計12個月期間內完成，2018年可贖回優先股認購事項應與百仕達認購事項合併為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進行的一系列交易。

由於有關百仕達認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經與2018年可贖回優先股認購事項合併計算後)高於25%但低於100%，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訂立股份認購協議及完成百仕達認購事項將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及須遵守通知、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一般資料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股份認購協議及百仕達認購事項。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股份認購協議及百仕達認購事項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SGM-1頁至第SGM-2頁。隨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是否能夠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盡快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備之指示填妥，並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四十八(48)小時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股份認購協議及百仕達認購事項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實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推薦所有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以批准股份認購協議及百仕達認購事項的相關決議案。

其他資料

務請 閣下垂註本通函附錄所載其他資料。

如本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的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Sinolin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
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項亞波
謹啟

2019年8月16日

* 僅供識別

1.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隨附的附註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inolinkhk.com)刊發的本公司以下年報中披露：

-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19年4月25日刊發的本公司2018年年報第53至172頁中披露。請參閱本公司2018年年報的鏈接：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9/0425/ltn20190425530_c.pdf

-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18年4月26日刊發的本公司2017年年報第52至146頁中披露。請參閱本公司2017年年報的鏈接：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8/0426/ltn20180426536_c.pdf

- 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17年4月12日刊發的本公司2016年年報第45至118頁中披露。請參閱本公司2016年年報的鏈接：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7/0412/ltn20170412593_c.pdf

2. 債務聲明

於2019年6月30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本債務聲明而言的最後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有尚未償還的借款約818,500,000港元，包括有抵押及無擔保銀行借款約786,700,000港元及有抵押及無擔保保理貸款約31,800,000港元。

於2019年6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向銀行提供擔保作為向本集團物業買家提供按揭貸款的抵押的擔保額為11,900,000港元。

於2019年6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就附帶未貼現本金額約8,700,000港元辦公物業持有有抵押及無擔保的未償還租賃責任。租賃責任以租金按金作抵押。

除上文或本通函另有披露者以及除本集團的集團內公司間負債以及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一般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外，於2019年6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及發行在外或同意將予發行的貸款資本、銀行透支、貸款、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債務證券、已批准或增設但尚未發行的債務證券、其他借款的定期貸款、屬借款性質的債務、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兌信用證、債權證、按揭、押記、其他已確認租賃負債或租賃承諾(無論有擔保、無擔保、有抵押或無抵押)、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3. 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經考慮現時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本集團可動用的銀行融資及其他可動用的內部資源，以及百仕達認購事項的影響，在無不可預見情況下，本集團具備充裕營運資金以應付其現時及自本通函日期起計至少12個月的需求。

4. 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並不知悉本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自2018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起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5. 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前景

本集團

展望2019餘下時間，宏觀政局不穩衝擊經濟。中國經濟基本面仍將面臨許多挑戰，需要密切關注。

就個別行業而言，我們認為金融科技行業正處於初始發展階段，未來發展空間廣闊。而全球金融科技中心的高度多樣性、監管科技和保險科技等子板塊的完善，亦將繼續助力金融科技整體行業的不斷成長與壯大。

金融科技(Financial technology)可以理解為科技在金融領域的應用。科技與金融的結合在創新金融產品和服務模式、改善客戶體驗、提升服務效率、降低交易成本方面都有所突破。近幾年，金融科技成為全球投資人和創業者聚焦的熱點產業。

就公司業務而言，在平衡現有業務的增長與盈利時，本集團將持續關注金融科技行業的迅速發展機遇，期望有關領域的資源投放能為集團締造可持續增長，以及長遠的股東價值。

合資公司

透過向合資公司進一步注資，合資公司將繼續建立健全目標導向的團隊管理體系，培養核心人才。此外，合資公司將繼續充分利用香港的國際化優勢，立足香港。本公司相信，合資公司於深入拓展香港、日本、東南亞市場的同時，必將開拓全球其他國家區域業務機會，尋求更多生態合作夥伴，持續輸出保險科技解決方案與提供綜合金融服務。

目前，合資公司管理層擬按以下方式動用合資公司透過百仕達認購事項及眾安認購事項將籌得的額外資金（總額約人民幣1,960,780,000元）：

- 約29%或人民幣572,000,000元用作合資公司的營運資金及其壽險業務的相關授權；
- 約28%或人民幣551,680,000元用作一般經營成本，包括員工成本、軟件及資訊科技設備開支以及租金及樓宇管理費；
- 約22%或人民幣440,000,000元用作合資公司虛擬銀行業務的相關營運資金；及
- 餘額約21%或人民幣397,100,000元用作合資公司金融科技及保險科技業務的相關營運資金以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據合資公司管理層報告，合資公司現仍處於初始投資階段，其業務尚未全面運營。合資公司管理層預期虛擬銀行業務將於2019年底推出並於2020年全面投入運營。利用網絡及移動應用渠道，該業務將為新一代提供全新的金融服務體驗。合資公司管理層預期，就金融科技及保險科技的業務運營而言，客戶群及系統交付業務將會增加。除前兩年所需大量前期投資外，後續成本將維持穩定及可控水平。合資公司管理層估計隨著業務發展，合資公司預計會於2021年實現收支平衡。

本公司相信合資公司將結合在中國保險科技市場總結出的經驗，建立世界領先的、基於雲架構、開放式的保險行業核心平台產品，打造傳統保險行業與互聯網平台的混合生態，致力於成為亞太地區首選的保險數位化合作夥伴與金融服務提供者。

以下第II-1至II-3頁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通函。



羅兵咸永道

致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

序言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眾安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合資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合資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載於第II-4至II-57頁)，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合資公司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財務狀況表，以及於2017年9月22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期間、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往績記錄期」)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I-4至II-57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分，其擬備以供收錄於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於2019年8月16日就 貴公司擬向合資公司增資而刊發的通函(「通函」)內。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擬備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其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作為歷史財務資料基礎的合資集團往績記錄期的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是由合資公司董事負責擬備。合資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擬備合資集團的真實而中肯的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資集團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閣下報告。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對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擬備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擬備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合資公司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和合資集團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合資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

審閱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

我們已審閱合資集團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此等財務資料包括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資料（「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擬備基準，擬備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已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

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就本報告而言，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擬備基準擬備。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下事項出具的報告

調整

在擬備歷史財務資料時，未對相關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調整。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9年8月16日

歷史財務資料

以下載列的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組成部分。

相關財務報表(歷史財務資料以此為依據)乃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

歷史財務資料以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整數。

綜合收益表

		於2017年 9月22日 (註冊成立 日期)至 2017年 12月31日 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6月30日 止6個月 2018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港元
	附註				
服務費收入	5	—	13,771,186	2,845,000	34,917,766
利息收入	6	17,185	6,704,823	1,207,959	7,475,901
其他收入／(開支)	7	1,920,982	(2,117,354)	1,181,336	2,624,929
收益及其他收入總額		1,938,167	18,358,655	5,234,295	45,018,596
開支					
經營開支	8	(1,253,970)	(147,186,186)	(7,625,327)	(167,827,406)
融資成本	10	—	—	—	(603,344)
開支總額		(1,253,970)	(147,186,186)	(7,625,327)	(168,430,750)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淨額	13	—	—	—	(682,508)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684,197	(128,827,531)	(2,391,032)	(124,094,662)
所得稅	11	—	(297,941)	—	(1,287,100)
溢利／(虧損)淨額		684,197	(129,125,472)	(2,391,032)	(125,381,762)
以下應佔：					
合資公司擁有人		684,197	(131,460,396)	(2,391,032)	(113,495,957)
非控制權益	12.1	—	2,334,924	—	(11,885,805)
		684,197	(129,125,472)	(2,391,032)	(125,381,762)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於2017年 9月22日 (註冊成立 日期)至 2017年 12月31日 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6月30日 止6個月 2018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港元
期內／年內溢利／ (虧損)淨額		684,197	(129,125,472)	(2,391,032)	(125,381,762)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 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 匯兌差額		—	(29,800)	—	170,094
期內／年內全面收益／ (虧損)總額		<u>684,197</u>	<u>(129,155,272)</u>	<u>(2,391,032)</u>	<u>(125,211,668)</u>
以下應佔：					
合資公司擁有人		684,197	(131,490,196)	(2,391,032)	(113,411,682)
非控制權益	12.1	<u>—</u>	<u>2,334,924</u>	<u>—</u>	<u>(11,799,986)</u>
		<u>684,197</u>	<u>(129,155,272)</u>	<u>(2,391,032)</u>	<u>(125,211,66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7年 港元	2018年 港元	於2019年 6月30日 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3	—	—	18,941,242
物業及設備	14	—	2,948,377	17,148,494
使用權資產	15	—	—	18,594,516
		—	2,948,377	54,684,252
流動資產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	17	—	8,424,366	1,779,479
預付款		—	9,357,920	10,667,731
短期銀行存款	16	—	600,000,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1,596,790	546,236,664	1,190,255,291
總流動資產		131,596,790	1,164,018,950	1,202,702,501
總資產		131,596,790	1,166,967,327	1,257,386,753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5	—	—	13,756,221
流動負債				
應付所得稅		—	297,941	1,123,579
應付關連方款項	18(iii)	—	74,213,400	170,716,823
承兌票據	19	—	30,110,803	50,456,751
租賃負債	15	—	—	6,543,348
其他應付款		1,253,970	11,157,635	13,133,528
總負債		1,253,970	115,779,779	255,730,250
資產淨值		130,342,820	1,051,187,548	1,001,656,503
權益				
股本	20	129,658,623	129,658,623	129,658,623
可贖回優先股	21	—	700,000,000	1,100,000,000
匯兌儲備		—	(29,800)	54,475
其他儲備	12.2	—	—	(9,953,157)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684,197	(130,776,199)	(245,682,105)
合資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30,342,820	698,852,624	974,077,836
非控制權益	12.1	—	352,334,924	27,578,667
權益總額		130,342,820	1,051,187,548	1,001,656,503

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於2019年
		2017年	2018年	6月30日
	附註	港元	港元	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4	—	2,948,377	17,148,49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2	—	650,010,000	1,051,415,95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3	—	—	18,941,242
使用權資產	15	—	—	17,901,304
		—	652,958,377	1,105,406,998
流動資產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	17	—	2,649,327	—
預付款		—	9,357,920	10,430,00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13,682,478	44,511,8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1,596,790	132,250,976	51,101,803
總流動資產		131,596,790	157,940,701	106,043,651
總資產		131,596,790	810,899,078	1,211,450,64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5	—	—	13,474,778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10,000	—
應付關連方款項	18(iii)	—	74,213,400	170,716,823
承兌票據	19	—	30,110,803	50,456,751
租賃負債	15	—	—	6,183,547
其他應付款		1,253,970	9,609,084	7,454,358
總負債		1,253,970	113,943,287	248,286,257
資產淨值		130,342,820	696,955,791	963,164,392
權益				
股本	20	129,658,623	129,658,623	129,658,623
可贖回優先股	21	—	700,000,000	1,100,000,000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684,197	(132,702,832)	(266,494,231)
權益總額		130,342,820	696,955,791	963,164,392

綜合權益變動表

		合資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港元	可贖 回優先股 港元	匯兌儲備 港元	其他儲備 港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非控制 權益 港元	權益總額 港元	
於2017年9月22日									
—	—	—	—	—	—	—	—	—	
20	129,658,623	—	—	—	—	129,658,623	—	129,658,623	
	—	—	—	—	684,197	684,197	—	684,197	
於2017年12月31日的結餘									
	129,658,623	—	—	—	684,197	130,342,820	—	130,342,820	
於2018年1月1日的結餘									
21	129,658,623	—	—	—	684,197	130,342,820	—	130,342,820	
	—	700,000,000	—	—	—	700,000,000	—	700,000,000	
新註冊成立附屬公司的									
	—	—	—	—	—	—	350,000,000	350,000,000	
	—	—	—	—	(131,460,396)	(131,460,396)	2,334,924	(129,125,472)	
其他全面虧損									
	—	—	(29,800)	—	—	(29,800)	—	(29,800)	
貨幣匯兌差額									
	129,658,623	700,000,000	(29,800)	—	(130,776,199)	698,852,624	352,334,924	1,051,187,548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結餘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附註	合資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制 權益 港元	權益總額 港元
	股本 港元	可贖 回優先股 港元	匯兌儲備 港元	其他儲備 港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結餘	129,658,623	700,000,000	(29,800)	—	(130,776,199)	698,852,624	352,334,924	1,051,187,548
於2019年1月1日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	—	—	—	—	(1,409,949)	(1,409,949)	—	(1,409,949)
於2019年1月1日的結餘 (經調整)	129,658,623	700,000,000	(29,800)	—	(132,186,148)	697,442,675	352,334,924	1,049,777,599
與非控制權益的交易	—	—	—	(9,953,157)	—	(9,953,157)	(352,990,251)	(362,943,408)
發行可贖回優先股	—	400,000,000	—	—	—	400,000,000	—	400,000,000
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權益注資	—	—	—	—	—	—	40,033,980	40,033,980
期內虧損	—	—	—	—	(113,495,957)	(113,495,957)	(11,885,805)	(125,381,762)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貨幣匯兌差額	—	—	84,275	—	—	84,275	85,819	170,094
於2019年6月30日的結餘	129,658,623	1,100,000,000	54,475	(9,953,157)	(245,682,105)	974,077,836	27,578,667	1,001,656,503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月1日的結餘	129,658,623	—	—	—	684,197	130,342,820	—	130,342,820
期內虧損	—	—	—	—	(2,391,032)	(2,391,032)	—	(2,391,032)
於2018年6月30日的結餘	129,658,623	—	—	—	(1,706,835)	127,951,788	—	127,951,78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於2017年 9月22日 (註冊成立 日期)至 2017年 12月31日 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2019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動用的現金	22(i)	—	(62,010,515)	(6,889,627)	(27,072,572)
已付所得稅		—	—	—	(461,462)
		-----	-----	-----	-----
經營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		<u>—</u>	<u>(62,010,515)</u>	<u>(6,889,627)</u>	<u>(27,534,034)</u>
投資活動					
存置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的定期存款	16	—	(600,000,000)	—	—
提取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的定期存款	16	—	—	—	600,000,000
已收利息		17,185	1,909,992	1,207,959	10,491,252
物業及設備付款	14	—	(3,223,253)	(210,852)	(15,993,41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3	—	—	—	(19,623,750)
		-----	-----	-----	-----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 的現金淨額		<u>17,185</u>	<u>(601,313,261)</u>	<u>997,107</u>	<u>574,874,092</u>
融資活動					
承兌票據所得款項	19	—	30,110,803	—	20,345,948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20	129,658,623	—	—	—
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權益注資		—	350,000,000	—	40,033,980
與非控制權益的交易	12.2	—	—	—	(362,943,408)
發行可贖回優先股所得款項	21	—	700,000,000	—	400,000,000
租賃負債付款		—	—	—	(3,532,884)
		-----	-----	-----	-----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u>129,658,623</u>	<u>1,080,110,803</u>	<u>—</u>	<u>93,903,63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減少)淨額		129,675,808	416,787,027	(5,892,520)	641,243,694
財政期初／年初的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	131,596,790	131,596,790	546,236,66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920,982	(2,147,153)	1,181,336	2,774,933
		-----	-----	-----	-----
期終／年終的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u>131,596,790</u>	<u>546,236,664</u>	<u>126,885,606</u>	<u>1,190,255,291</u>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眾安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合資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合資集團」)向客戶提供技術開發及技術諮詢服務。合資公司附屬公司眾安銀行有限公司獲香港金融管理局頒發首批香港虛擬銀行牌照，可於香港提供線上金融服務。

合資公司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於2017年9月22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合資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香港島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8樓。

合資公司為眾安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眾安科技」)的附屬公司，眾安科技持有合資公司51%的普通股。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持有合資公司49%的普通股。合資公司的最終母公司為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眾安保險」)，該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並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編製該等歷史財務資料所應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該等政策已於所呈列的所有期間／年度貫徹應用。

合資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合資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及估算對歷史財務資料屬重大的範疇於附註4中披露。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以下已頒佈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與合資集團於2020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有關且強制實行，惟並無獲合資集團提前採納。預期該等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對實體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可見未來交易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018年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的經修訂概念框架	2020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2020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的定義	2020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 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編製本歷史財務資料，合資集團已就往績記錄期採納所有適用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惟於2020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除外。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論述如下。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如下會計政策變動及歷史財務資料確認金額調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條文，全面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毋須重列比較資料。因此，新減值規則引致的重新分類及調整並無於2017年12月31日的經重列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反映，惟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日)，合資集團管理層已評估合資集團所持有金融資產所適用的業務模式，並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歸入按攤銷成本計量類別。

由於新規定僅影響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而合資集團並無任何有關負債，故而合資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不會受到影響。

金融資產減值

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的收益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作為收益確認的新準則，已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該準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涵蓋貨品及服務合約)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涵蓋建築合約)。新準則乃基於收益於貨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的原則。

合資集團使用準則項下過渡條文准許的經修訂追溯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歷史財務資料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合資集團自2019年1月1日起追溯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惟在該準則特定過渡條文的准許下，並無重列2017年及2018年報告期間的比較數字。因此，新租賃規則所引致的重新分類及調整乃於2019年1月1日的期初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合資集團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採用於2019年1月1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於2019年1月1日就租賃負債應用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5.5%。

	於2019年 1月1日 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23,640,034
採用於首次應用當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5.5%
於2019年1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22,494,988
當中包括：	
流動租賃負債	5,724,506
非流動租賃負債	16,770,482
	22,494,988

物業租賃的相關使用權資產按追溯基準計量，猶如一直應用新規則，惟採用於2019年1月1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2.1 綜合原則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合資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倘合資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代表合資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附屬公司由控制權轉至合資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自控制權終止之日停止綜合計算。

合資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業務合併入賬。

集團旗下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實現收益均予以抵銷。未實現虧損亦會抵銷，惟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的憑證。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合資集團所採納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制權益分別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中單獨呈列。

(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合資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但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合資集團一般持有其20%至50%的投票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後，乃以權益會計法入賬(見下文(iii))。

(iii) 權益會計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確認合資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合資集團應佔被投資方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倘合資集團應佔權益入賬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則合資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已代表另一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合資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合資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予以對銷，除非該交易顯示已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權益入賬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合資集團所採納政策一致。

權益入賬投資的賬面值根據附註2.4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iv) 擁有權權益變動

合資集團將不導致喪失控制權的非控制權益交易視作與合資集團權益擁有人的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與非控制權益賬面值的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制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合資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當合資集團因喪失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停止綜合入賬或按權益入賬一項投資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按公平值計量，而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該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就

該實體確認的任何金額按猶如合資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意味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但保留重大影響力，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僅有一定比例份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2.2 外匯換算

(i) 功能及列報貨幣

合資集團內各實體的財務資料內的所有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內通行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歷史財務資料乃以合資公司的功能貨幣及合資集團的列報貨幣港元列報。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及按於年結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損益通常於損益中確認。

與借款相關的外匯收益及虧損以及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均於全面收益表內按淨額基準於其他收益項下呈列。

(iii)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列報貨幣不同之海外業務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報貨幣：

- 每份呈報之財務狀況表內之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收益表及全面收益表內之收支項目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非交易日期通行匯率之累計影響之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於交易日期進行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於出售海外業務時，相關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的一部分。

2.3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入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僅當與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合資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方會將該項目其後產生的成本計入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內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當)。呈列為獨立資產的任何部分的賬面值於重置時終止確認。其他所有維修及保養乃於其產生的報告期間內自損益扣除。

折舊乃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或倘為租賃物業裝修於以下較短租期內分配其成本(扣除其剩餘價值)：

類別	可使用年期
傢具、裝置及設備	3至5年
汽車	5年
租賃物業裝修	剩餘租賃年期

於各報告期末均會檢討資產殘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倘資產賬面價值大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其賬面價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乃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

2.4 非金融資產減值

資產須於發生事情或情況變動顯示其賬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價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確認。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辨認現金流入的最低水平歸類，該現金流入與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現金產出單位)的現金流入很大程度上獨立開來。已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是否可能撥回減值。

2.5 租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未轉移至合資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物業及設備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附註15)。經營租賃付款(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優惠)於租期內以直線法自損益扣除。

合資集團租賃各類辦公室及設備。租賃合同通常按1.8年至4年的固定期訂立。

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所持租賃資產的保證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條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擔保品。

自2019年1月1日起，物業租賃按租賃資產可供合資集團動用當日的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確認。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現值淨額：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計量時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較容易地釐定該利率(通常乃就合資集團租賃而言)，則使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條款、擔保及條件的類似經濟環境中借入獲得與資產使用權類似價值資產所需資金所必須支付的利率。利息開支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以計算出各個期間剩餘負債的固定週期利率。

2.6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貨款為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其他應收款通常指除合資集團經營活動之外的交易所得款項。除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份的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公平值計量外，其餘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初步按無附帶條件的代價金額進行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虧損撥備計量。

2.7 金融資產－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合資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及計量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的確認與計量

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損益、持有至到期、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應收款項的購買和出售於交易日確認－即合資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當日。

對於並非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而交易成本於全面收益表內支銷。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分類為應收款項的投資及持有至到期投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損益於其產生期間的損益內呈列。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損益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直至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或減值為止。在此情況下，先前於權益內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持有貨幣金融資產(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產生的利息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利息收入呈報。

(ii) 分類

合資集團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平值計量並分類為四個類別之一，包括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分類為應收款項的投資。金融投資包括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分類為應收款項投資的債券。所有以常規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乃按交易日期確認及取消確認。以常規方式買賣為須於規例或市場慣例所設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

分類為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含信貸相關金融資產)是指具有固定或可確定支付金額且不在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工具資產，但不包括(i)合資集團有意立刻或在短期內出售的金融資產，劃分為就交易而持有資產，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ii)合資集團於初次確認時指定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或(iii)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其絕大部分初始投資(不包括因信用惡化而無法收回的)的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是指具有固定或可確定支付金額且具有固定到期日，合資集團管理層有明確意圖並有能力將其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持有至到期投資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餘成本減去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後的金額計量。如果當前財政年度或前兩個財政年度內，在投資到期之前，合資集團將超過不重大金額的持有至到期投資出售或重分類，則合資集團不能將任何金融資產歸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但發行人信用狀況嚴重惡化引起的出售或重分類除外。

可供出售投資乃被指定為該類別或並未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

(iii) 減值

合資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對某一項或某一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進行評估。某一項或某一組金融資產發生減值，且只有當客觀證據顯示資產減值由初始確認後的一項或多項事件（「**損失事件**」）導致，且該損失事件（或多項事件）對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會產生可以可靠估計的影響時才會產生減值虧損。

合資集團採用的確認減值虧損的客觀證據的標準包括：

- 違反了合同條款，如違約或逾期償付利息或本金等；
- 債權人出於經濟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慮，對發生財務困難的債務人作出原本不會考慮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者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重大財務困難，導致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市場繼續交易；
- 發行人經營所處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等發生重大不利變化，顯示權益工具投資成本可能無法收回；
- 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平值發生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及
-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

合資集團首先對金額重大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進行單獨評估，其後對所有其他金額不重大的金融資產是否發生減值進行單項或組合評估。如果合資集團沒有客觀證據表明進行單獨評估的金融資產存在減值情況，無論金額是否重大，合資集團將其納入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別中，進行綜合減值評估。單獨進行評估並且已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不再納入綜合減值評估的範疇。

2.8 金融負債－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兩個類別。所有金融負債於初始時分類並按公平值進行初步確認。

僅於合資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所有金融負債方於財務狀況表確認。

(i) 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主要是為了於短期內購回而產生，則分類為持作交易。該類金融負債按公平價值列賬，而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ii)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扣減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其他金融負債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而終止確認或攤銷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當債務被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則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

2.9 金融資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i)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在合資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予以確認。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於交易日進行確認－即合資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當日。

(ii) 分類及後續計量

自2018年1月1日起，合資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 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者(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 按攤銷成本計量者。

有關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及現金流量合約條款的業務模式。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其收益及虧損將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列賬。就未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此將取決於合資集團是否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初始確認時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權益投資。

於初始確認時，合資集團按公平值計量金融資產，對於並非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則還應該加上或減去可直接歸屬於獲得或發行該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例如費用及佣金）。以公平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內支銷。

於初始確認後，對於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資產，如果合同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和利息付款，則該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算，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計入損益，並與匯兌收益及虧損一同單獨列示在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收益／（虧損）中。

(iii) 減值

合資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短期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於初始確認時，須就未來12個月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倘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須就金融工具預計使用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就於報告日期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合資集團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就應收貨款而言，合資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批准的簡化方法，其規定初始確認應收款項時予以確認的預計使用年期虧損。

2.10 金融負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i)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負債在合資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予以確認。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於交易日進行確認－即合資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當日。

(ii) 分類及後續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合資集團按其公平值扣減產生的交易成本(如有)計量，且後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以下除外：

— 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此分類適用於衍生金融工具、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以及初始確認時指定的其他金融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收益或虧損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導致的公平值變動金額)及部分於損益中呈列(負債公平值的其餘變動金額)。但倘若該呈列方式會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則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導致的收益或虧損亦於損益中呈列；及

— 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轉讓或應用持續參與方法時所產生的金融負債。當金融資產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時，則就轉移所收取的代價確認金融負債。

2.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呈列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且隨時可轉換為確定金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不重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投資。

2.12 股本及可贖回優先股

在並無任何責任向持有人轉讓現金或其他資產時，普通股分類為權益。倘持有人無權選擇贖回或僅於合資公司酌情決定可贖回時，可贖回有限股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的增量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減項(扣除稅項)。

2.13 其他應付款

該等金額指於財政年度結束前產生但尚未支付的其他應計開支。該等金額為無抵押且通常需要在確認後30日內支付。除報告其後12個月內尚未到期的付款外，其他應付款呈列為流動負債。其他應付款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4 收入確認

合資集團提供信息技術諮詢、系統設計及執行服務。收入於服務結果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於客戶接收服務結果之前，不會就付款產生可執行權利。因此，收入於客戶接收服務結果的時點確認。

合資集團預計並無將所承諾貨品或服務轉交客戶至客戶付款期間超過一年的任何合約。因此，合資集團並無就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任何交易價。

2.15 利息收入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於收益表內確認為利息收入。

2.16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就本期間應課稅收入按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稅率支付的稅項(就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應佔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作出調整)。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合資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受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歷史財務資料的賬面值的暫時差額悉數計提撥備。若遞延所得稅因於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亦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乃按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預期將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應用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用於利用該等暫時差異及虧損時予以確認。

倘合資集團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異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倘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及倘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倘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額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抵銷。

2.17 僱員福利開支

(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的年假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為截至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止僱員已提供的服務而產生的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僱員的病假及產假須待休假時方予以確認。

(ii) 花紅計劃

花紅計劃撥備於僱員提供服務而使合資集團有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可對責任作出可靠估計時確認。

(iii) 定額供款計劃

合資集團僱員參與主要由省、市政府組織的多項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等定額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計入開支。除上述供款(於產生時計入開支)外，合資集團並無其他有關退休福利的重大法定或推定責任。

經管理層批准，合資集團為接受提前退休安排的僱員支付提前退休福利。提前退休福利支付予於正常退休日期前自願退休的僱員。有關福利款項於提前退休之日至正常退休日期期間作出。當僱員提前退休時，合資集團就其提前退休責任的現值記錄負債。

2.18 股息

就於報告期末或之前已宣派但於報告期末並未分派的任何股息金額(已經適當授權及再由實體酌情決定)作出撥備。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附註解釋合資集團面臨的金融風險及該等風險如何影響合資集團的未來財務表現。

3.1 財務風險因素

合資集團的活動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監察合資集團的財務風險因素，並不時採取必要措施以盡量減低該等財務風險。一般而言，合資集團在其風險管理方面採用保守策略，並未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或其他工具作對沖用途。

(i) 市場風險

(a) 外匯風險

合資集團主要在國際上經營業務及面臨主要由於人民幣(「人民幣」)、美元(「美元」)、日圓(「日圓」)及新加坡幣(「新加坡幣」)產生的外匯風險。外匯風險來自以非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的日後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與負債。風險透過對極可能日圓收益及支出的預測而計量。透過匹配外幣的成本及收益對沖風險，從而盡量減少港元兌外幣的波動性。

風險

合資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面臨對合資集團而言屬重大的外匯風險(以港元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 港元	美元 港元	日圓 港元	新加坡幣 港元	人民幣 港元	美元 港元	日圓 港元	新加坡幣 港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1,596,790	—	—	—	13,678,289	60,939,256	12,090,375	—
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	—	—	—	—	—	(756,000)	—
應付所得稅	—	—	—	—	—	—	(297,941)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	—	—	(74,213,400)	—	—	—
承兌票據	—	—	—	—	(30,110,803)	—	—	—
租賃負債	—	—	—	—	—	—	—	—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 港元	美元 港元	日圓 港元	新加坡幣 港元	人民幣 港元	美元 港元	日圓 港元	新加坡幣 港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19,277	106,149,857	45,055,747	8,618
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59,180)	—	(6,707,295)	(159,401)
應付所得稅					—	—	(1,123,579)	—
應付關聯方款項					(170,716,823)	—	—	—
承兌票據					(50,456,751)	—	—	—
租賃負債					—	—	—	(693,212)

敏感度

誠如上表所示，合資集團主要面臨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兌港元、日圓兌港元及新加坡幣兌港元的匯率變動風險。以下分析列示損益對合理可能的匯率變動的敏感度，有關變動主要來自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以及對稅後權益的影響。

	對稅後溢利的影響			對稅後權益的影響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6月30日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人民幣兌港元匯率－升5% (2017年及2018年：5%)*	6,579,839	(4,532,296)	(10,590,674)	6,579,839	(4,532,296)	(10,590,674)
人民幣兌港元匯率－跌5% (2017年及2018年：5%)*	(6,579,839)	4,532,296	10,590,674	(6,579,839)	4,532,296	10,590,674
美元兌港元匯率－升5% (2017年及2018年：5%)*	—	3,046,963	5,307,493	—	3,046,963	5,307,493
美元兌港元匯率－跌5% (2017年及2018年：5%)*	—	(3,046,963)	(5,307,493)	—	(3,046,963)	(5,307,493)
日圓兌港元匯率－升5% (2017年及2018年：5%)*	—	551,822	1,493,436	—	551,822	1,870,471
日圓兌港元匯率－跌5% (2017年及2018年：5%)*	—	(551,822)	(1,493,436)	—	(551,822)	(1,870,471)
新加坡幣兌港元匯率－升5% (2017年及2018年：5%)*	—	—	939,092	—	—	907,521
新加坡幣兌港元匯率－跌5% (2017年及2018年：5%)*	—	—	(939,092)	—	—	(907,521)

* 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

(b)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乃關於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應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合資集團持有計息資產，其為存置於銀行的短期存款。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以及2019年6月30日，存款按固定利率零、1.9%至2.25%及1.25%計息。

敏感度

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以及2019年6月30日，倘利率於期末／年末上升／下跌100個基點，且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合資集團的除所得稅後溢利及權益將分別減少／增加約1,315,968港元、11,462,367港元及11,902,553港元。

基於對當前市場狀況的觀察，利率的假設變動被認為屬合理可能，並代表管理層對未來十二個月期間合理可能的利率變化的評估。

*(ii) 信貸風險**(a) 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短期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以及2019年6月30日，合資集團的銀行存款存置於以下銀行，其獲標準普爾信用評級如下：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6月30日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A+	A+	A+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BBB+	BBB+	BBB+
瑞穗銀行有限公司(Mizuho Bank Limited)	A	A	A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United Overseas Bank Limited)	—	—	AA-

(b)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

根據管理層的判斷(反映影響交易對手履責能力的過往事件、現況及宏觀經濟因素的前瞻性資料)，合資集團應用預期虧損率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管理層認為預期虧損率接近零，蓋因交易對手乃高信貸質素機構，且其確定經濟因素與該等交易對手履責能力並無直接關係。

基於上文所述，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就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即期	2019年 6月30日 即期
預期虧損率	0%	0%
總賬面值－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	8,424,366	1,779,479
虧損撥備	—	—

(iii)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透過來自其控股公司的充裕資金，維持充足現金及／或可動用資金以履行到期責任。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以及2019年6月30日，合資集團分別持有通知存款131,596,790港元、1,146,263,424港元及1,190,222,418港元，預期可隨時產生現金流入以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金融負債的到期期限

下表根據合約到期期限將合資集團的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分為相關到期組別進行分析。

該表所披露金額乃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除租賃負債外，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於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其賬面結餘。

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期限	按要求或 少於6個月 港元	6個月或 以上 港元	總合約 現金流量 港元	負債賬面值 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項	1,253,970	—	1,253,970	1,253,970
合計	1,253,970	—	1,253,970	1,253,970

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期限	按要求或 少於6個月 港元	6個月或 以上 港元	總合約 現金流量 港元	負債賬面值 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項	11,157,635	—	11,157,635	11,157,635
應付關聯方款項	74,213,400	—	74,213,400	74,213,400
承兌票據	30,110,803	—	30,110,803	30,110,803
合計	<u>115,481,838</u>	<u>—</u>	<u>115,481,838</u>	<u>115,481,838</u>
於2019年6月30日				
其他應付款項	13,133,528	—	13,133,528	13,133,528
應付關聯方款項	170,716,823	—	170,716,823	170,716,823
承兌票據	50,456,751	—	50,456,751	50,456,751
租賃負債	2,874,420	18,812,256	21,686,676	20,299,569
合計	<u>237,181,522</u>	<u>18,812,256</u>	<u>255,993,778</u>	<u>254,606,671</u>

(iv) 並非以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就並非以公平值於財務報表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言，由於短期性質，合資集團確定其公平值為於期末／年末的賬面值的合理約數。

3.2 資本管理

合資集團管理資本旨在保障其持續經營的能力，藉以持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資本構架以期降低資本成本。

合資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股本及可贖回優先股。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合資集團將考慮宏觀經濟狀況及經營所產生現金流量的充足性，並可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份。

4. 關鍵估計及判斷

財務資料的編製須使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該等估計很少等於實際結果。管理層亦須於應用合資集團的會計政策時行使判斷。

估計及判斷持續進行評估，並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可能會對實體造成財務影響且在有關情況下被視為合理的對未來事件的預期）。

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合資集團須繳納日本及其他司法權區的所得稅。釐定各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撥備時，需作出判斷。在日常業務中有未能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有異於最初記錄的數額，則有關差額會影響釐定有關數額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與若干暫時差異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按管理層認為未來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該等暫時差異或稅項虧損而確認。當預期金額與原定估計有差異時，則該差異將會於估計改變的期間內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費用的確認。

非金融資產減值

合資集團於期末時評估全部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非金融資產將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時即存在減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來自類似資產公平交易的受約束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

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取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5. 服務費收入

合資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向客戶提供的技術諮詢服務，其於以下單一產品系列及地區並在某一時間點獲確認。

	技術諮詢服務			
	自 2017 年 9 月 22 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止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8 年 2019 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日本	—	9,906,895	—	28,522,738
香港	—	2,957,760	2,845,000	—
新加坡	—	906,531	—	6,395,028
	<u>—</u>	<u>13,771,186</u>	<u>2,845,000</u>	<u>34,917,766</u>

6. 利息收入

	自 2017 年 9 月 22 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止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8 年 2019 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的利息收入	<u>17,185</u>	<u>6,704,823</u>	<u>1,207,959</u>	<u>7,475,901</u>

7. 其他收入／(開支)

	自2017年 9月22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2019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匯兌收益／(虧損)	1,920,982	(2,117,354)	1,181,336	2,624,929

8. 經營開支

	自2017年 9月22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2019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法律及專業費用	1,250,000	43,202,967	4,160,951	14,739,717
僱員福利開支	—	82,586,580	3,026,473	107,812,293
核數師薪酬	—	515,000	—	100,000
折舊及攤銷	—	274,876	5,066	5,038,027
租金	—	8,902,220	259,586	6,383,059
資訊科技開支	—	1,888,458	—	21,481,139
其他	3,970	9,816,085	173,251	12,273,171
	1,253,970	147,186,186	7,625,327	167,827,406

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自2017年 9月22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2019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職員福利及保險成本	—	78,567,181	2,445,676	103,118,007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	4,019,399	580,797	4,694,286
	—	82,586,580	3,026,473	107,812,293

10. 融資成本

	自2017年 9月22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2019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的利息	—	—	—	603,344

11. 所得稅

本附註分析合資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列示無需課稅及不可抵扣項目如何影響稅項開支，亦解釋與合資集團的稅務狀況相關的重大估計。

(i) 所得稅開支

	自2017年 9月22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2019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開支總額	—	297,941	—	1,287,100

(ii)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虧損)之間的對賬

	自2017年 9月22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2019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684,197	(128,827,531)	(2,391,032)	(124,094,662)
加權平均名義稅率	16.50%	16.39%	16.50%	16.02%
按相關國家獲得溢利的 適用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112,893	(21,109,733)	(394,520)	(19,881,355)
無須課稅的收入	(319,798)	(1,384,225)	(417,891)	(2,024,222)
不可扣稅開支	—	3,456,665	666,107	1,179,760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206,905	19,335,234	146,304	22,195,232
過往期間即期稅項的調整	—	—	—	(182,315)
所得稅開支	—	297,941	—	1,287,100

於2017年12月31日、2018年6月30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合資集團擁有預計未動用稅務虧損分別約1,253,970港元、886,691港元、117,183,237港元及134,516,552港元，可供抵銷日後溢利。未動用稅務虧損可予結轉，且所有稅務虧損於現行稅務法例下並未到期。由於難以預計未來溢利流，故未有就有關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2. 附屬公司

合資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載列如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該等公司的股本僅由合資集團直接持有的普通股組成，且所持擁有權益比例與合資集團所持投票權相同。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人實體類別	主營業務及 營業地點	合資集團持有的擁有權益		非控制權益持有的擁有權益	
			於2017年 12月31日 %	於2018年 6月30日 %	於2017年 12月31日 %	於2018年 6月30日 %
眾安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眾安金融」)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香港	—	65	—	35
眾安銀行有限公司(前稱為 眾安虛擬金融有限公司) (附註 a)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虛擬銀行業務，香港	—	65	—	35
ZA Tech Global Limited (附註 b)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技術開發／技術諮詢，香港	—	100	—	—
ZA Tech Japan Inc. (前稱為 ZA Tech Japan GK) (附註 c)	日本， 有限責任公司	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日本	—	100	—	—
ZA Tech Global (Cayman) Limited (附註 c)	開曼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不活動公司，開曼群島	—	100	—	—
ZA Tech Global (Singapore) Pte. Ltd. (附註 c)	新加坡， 有限責任公司	不活動公司，新加坡	—	—	—	—
眾安人壽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不活動公司，香港	—	—	—	—
眾安關懷有限公司	香港， 擔保有限公司	不活動公司，香港	—	—	—	—

附註

- 眾安銀行有限公司由合資公司間接持有及由眾安金融全資擁有。
- 於2019年3月29日，一名獨立第三方認購ZA Tech Global Limited的股份，並成為非控制權益。
- ZA Tech Japan Inc.、ZA Tech Global (Cayman) Limited及ZA Tech Global (Singapore) Pte. Ltd.由合資公司間接持有及由ZA Tech Global Limited全資擁有。

合併持有少於50% 擁有權的實體

董事釐定，儘管合資公司持有 ZA Tech Global Limited 不足 50% 股權，合資公司仍控制該附屬公司。股東之間簽訂的認購協議授予合資公司權利委任大多數董事會成員及負責管理相關活動的管理人員。

12.1 非控制權益

下文載列擁有非控制權益及對合資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各附屬公司所披露金額乃公司間進行對銷前的金額。

眾安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財務狀況表概要

	於 12 月 31 日		於 2019 年
	2017 年	2018 年	2 月 4 日
	港元	港元	(交易日期) 港元
流動資產	—	1,006,671,211	1,008,543,575
流動負債	—	—	—
流動資產淨值	—	1,006,671,211	1,008,543,575
資產淨值	—	1,006,671,211	1,008,543,575
累計非控制權益	—	352,334,924	352,990,251

全面收益表概要

	自 2017 年 9 月 22 日(註冊 成立日期) 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止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個月 港元 (未經審核)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2 月 4 日 (交易日期) 止期間 港元
收入	—	6,671,211	—	1,872,364
支出	—	—	—	—
年內／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6,671,211	—	1,872,364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的溢利	—	2,334,924	—	655,327

現金流量概要

	自 2017 年 9 月 22 日(註冊 成立日期) 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止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個月 港元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2 月 4 日 (交易日期) 止期間 港元
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	—	(598,102,798)	—	—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	—	1,000,000,00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	401,897,202	—	—

ZA Tech Global Limited

財務狀況表概要

	於2019年 6月30日 港元
流動資產	55,034,604
流動負債	—
流動資產淨值	<u>55,034,604</u>
資產淨值	<u>55,034,604</u>
累計非控制權益	<u>28,067,648</u>

全面收益表概要

	自2019年 3月29日 (認購日期) 起至2019年 6月30日 止期間 港元
收入	9,302,354
支出	<u>(32,934,022)</u>
期內虧損	(23,631,668)
其他全面收益	<u>168,272</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23,463,396)</u>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的全面虧損總額	<u>(11,966,332)</u>

現金流量概要

自2019年
3月29日
(認購日期)
起至2019年
6月30日止期間
港元

經營活動動用的現金	(1,002,169)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	78,498,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u>77,495,831</u>

眾安人壽有限公司

財務狀況表概要

於2019年
6月30日
港元

流動資產	3,602,910
流動負債	<u>(5,000,000)</u>
流動負債淨額	<u>(1,397,090)</u>
負債淨額	<u>(1,397,090)</u>
累計非控制權益	<u>(488,981)</u>

全面收益表概要

自2019年
2月27日
(註冊成立日期)
起至2019年
6月30日止期間
港元

經營開支	<u>(1,397,090)</u>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u>(1,397,090)</u>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的虧損	<u>(488,981)</u>

現金流量概要

自2019年
2月27日
(註冊成立日期)
起至2019年
6月30日止期間
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3,602,9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u>3,602,910</u>

12.2 與非控制權益的交易

於2019年2月4日，合資公司以362,580,827港元向一名現有非控股股東收購眾安金融服務有限公司額外35%已發行股份。緊接該購買之前，於眾安金融服務有限公司的現有35%非控制權益的賬面值為352,990,251港元。合資集團確認非控制權益減少352,990,251港元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9,953,157港元。期內對合資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的影響概述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港元

已收購非控制權益的賬面值	352,990,251
已付非控制權益的代價	<u>(362,580,827)</u>
權益內與非控制權益進行的交易儲備中確認的已付代價的超出部分	(9,590,576)
交易成本	<u>(362,581)</u>
	<u><u>(9,953,157)</u></u>

於2017年及2018年，並無與非控制權益進行任何交易。

13.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合資集團及合資公司

於2019年3月15日，合資公司訂立一份協議，以19,623,750港元投資一家聯營公司。下文載列合資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的聯營公司，董事認為該聯營公司對合資集團而言屬重大。

公司名稱	營業地點	所持股份		業務性質	賬面值 港元
		類別	擁有權權益		
A3 Holdings Inc.	新加坡	普通股	40%	保險科技	18,941,242

於2017年及2018年，合資公司並無投資其他聯營公司。

重大影響力的存在

透過該協議，合資公司保證佔有A3 Holdings Inc.董事會五個席位當中的兩個，並參與所有重大財務及經營決策。因此，鑒於合資集團持有40%的投票權，合資集團釐定其對該實體擁有重大影響力。

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對合資集團而言屬重大的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資料反映於相關聯營公司的財務報表中所呈列的數額，而非合資集團享有該等數額的份額。該等資料已因應該實體在採用權益法時所作的調整而作出修訂，包括公平值調整及對會計政策的差異進行修訂。

財務狀況表概要

A3 Holdings Inc.
於2019年6月30日
港元

流動資產	19,607,449
流動負債	(1,740,256)
資產淨值	17,867,193
賬面值對賬：	
於3月15日的期初資產淨值	19,573,462
期內虧損	(1,706,269)
期末資產淨值	17,867,193
合資集團應佔的百分比	40%
合資集團應佔的港元金額	(682,508)
商譽	19,623,750
賬面值	18,941,242

全面收益表概要

A3 Holdings Inc.
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港元

收益	691,773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1,706,269)

14. 物業及設備

合資集團及合資公司

	租賃物業 裝修 港元	傢俬、固定 裝置及設備 港元	汽車 港元	合計 港元
於2017年9月22日(註冊成立 日期)及2017年12月31日 成本及賬面淨值	—	—	—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	—	—	—
添置	1,340,927	1,125,462	756,864	3,223,253
折舊費用	(137,804)	(74,000)	(63,072)	(274,876)
期末賬面淨值	<u>1,203,123</u>	<u>1,051,462</u>	<u>693,792</u>	<u>2,948,377</u>
於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1,340,927	1,125,462	756,864	3,223,253
累計折舊	(137,804)	(74,000)	(63,072)	(274,876)
賬面淨值	<u>1,203,123</u>	<u>1,051,462</u>	<u>693,792</u>	<u>2,948,377</u>
截至2019年6月30日 止6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203,123	1,051,462	693,792	2,948,377
添置	13,807,383	2,186,027	—	15,993,410
折舊費用	(1,478,701)	(238,906)	(75,686)	(1,793,293)
期末賬面淨值	<u>13,531,805</u>	<u>2,998,583</u>	<u>618,106</u>	<u>17,148,494</u>
於2019年6月30日 成本	15,148,310	3,311,489	756,864	19,216,663
累計折舊	(1,616,505)	(312,906)	(138,758)	(2,068,169)
賬面淨值	<u>13,531,805</u>	<u>2,998,583</u>	<u>618,106</u>	<u>17,148,494</u>

15. 租賃

合資集團

該附註載列有關合資集團作為承租人所訂立租約的資料。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款項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列與租賃有關的款項如下：

	於2019年 1月1日 港元	於2019年 6月30日 港元
使用權資產		
樓宇	21,085,039	18,594,516
租賃負債		
流動	5,724,506	6,543,348
非流動	16,770,482	13,756,221

(ii)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款項

綜合全面收益表所載列與租賃有關的款項如下：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港元	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港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樓宇	—	3,244,734
利息支出(計入融資成本)	—	603,344
與租賃低值資產有關的開支(計入經營開支)	—	17,010

使用權資產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增加754,211港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3,475,856港元。

合資公司

該附註載列有關合資公司作為承租人所訂立租約的資料。

(iii) 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款項

財務狀況表所載列與租賃有關的款項如下：

	於2019年 1月1日 港元	於2019年 6月30日 港元
使用權資產		
樓宇	21,085,039	17,901,304
租賃負債		
流動	5,724,506	6,183,547
非流動	16,770,482	13,474,778

16. 短期銀行存款

該等款項指原到期日為3個月以上的短期存款。

17.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資集團

	於12月31日		於2019年
	2017年	2018年	6月30日
	港元	港元	港元
應收貨款	—	1,019,290	—
應收利息	—	4,794,830	1,779,479
其他應收款	—	2,610,246	—
	<u>—</u>	<u>8,424,366</u>	<u>1,779,479</u>

合資集團一般給予貿易債務人的信貸期由0至30日不等。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貨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2019年
	2017年	2018年	6月30日
	港元	港元	港元
即期至30日	<u>—</u>	<u>1,019,290</u>	<u>—</u>

合資公司

	於12月31日		於2019年
	2017年	2018年	6月30日
	港元	港元	港元
應收貨款	—	112,760	—
應收利息	—	20,822	—
其他應收款	<u>—</u>	<u>2,515,745</u>	<u>—</u>
	<u>—</u>	<u>2,649,327</u>	<u>—</u>

合資公司一般給予貿易債務人的信貸期由0至30日不等。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貨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2019年
	2017年	2018年	6月30日
	港元	港元	港元
即期至30日	<u>—</u>	<u>112,760</u>	<u>—</u>

18. 關連方交易

除歷史財務資料另行披露者外，合資集團期內／年內與其關連方進行以下交易。

(i)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與主要管理人員及被確認為主要管理人員的人士(「主要管理人員」)所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實體的交易披露於下文。

	自2017年 9月22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2019年 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	—	2,560,590	576,924	1,487,924
花紅及退休金	—	784,435	9,000	18,000
其他福利	—	200,000	—	240,000
	<u>—</u>	<u>3,545,025</u>	<u>585,924</u>	<u>1,745,924</u>

(ii) 與關連方的交易

合資集團與眾安科技及眾安保險簽訂收費安排，據此合資集團可使用及佔用眾安科技及眾安保險的若干資源，如指定僱員及辦公室物業，為其業務及營運提供支持。就此收費安排而言，眾安科技及眾安保險與合資集團分攤若干經營開支，並按成本基準每月向合資集團收取合資集團應佔的經營開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眾安科技及眾安保險已分別向合資公司分配及收取經營開支71,251,511港元及95,133,296港元。

(a) 法律及專業費用

	自2017年 9月22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2019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眾安科技	—	14,053,076	—	2,767,671
眾安保險	—	537,025	—	593,532
	—	14,590,101	—	3,361,203

(b) 僱員福利開支

	自2017年 9月22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2019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眾安科技	—	33,694,508	—	70,471,804
眾安保險	—	8,459,597	—	499,499
	—	42,154,105	—	70,971,303

(c) 租金費用

	自2017年 9月22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2019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眾安科技	—	4,521,719	—	4,604,375
眾安保險	—	1,908,681	—	1,246,374
	<u>—</u>	<u>6,430,400</u>	<u>—</u>	<u>5,850,749</u>

(d) 其他經營開支

	自2017年 9月22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2019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眾安科技	—	5,719,621	—	12,687,120
眾安保險	—	2,357,284	—	2,262,921
	<u>—</u>	<u>8,076,905</u>	<u>—</u>	<u>14,950,041</u>

(iii) 與關連方的期末／年末應付款餘額

合資集團及合資公司

	於12月31日		於2019年
	2017年	2018年	6月30日
	港元	港元	港元
眾安科技	—	60,399,494	152,959,888
眾安保險	—	13,813,906	17,756,935
	<u>—</u>	<u>74,213,400</u>	<u>170,716,823</u>

該等餘額為按要求償還、無抵押及不計息。

19. 承兌票據

於2018年12月20日，合資公司發行本金額為30,110,803港元的承兌票據。該等票據自開立日期起計為期6個月及不計息，並由眾安科技的一家聯營公司作出擔保。

於2019年3月25日，合資公司發行本金額為20,345,948港元的承兌票據。該等貸款票據自開立日期起計為期6個月及不計息，並由眾安科技的一家聯營公司作出擔保。

20. 股本

	於12月31日		於2019年
	2017年	2018年	6月30日
普通股			
繳足			
一股	<u>100,000,000</u>	<u>100,000,000</u>	<u>100,000,000</u>
一港元	<u>129,658,623</u>	<u>129,658,623</u>	<u>129,658,623</u>

於2017年9月22日(註冊成立日期)，合資公司以現金人民幣50,000,000元向眾安科技發行50,000,000股普通股(每股人民幣1元)。所有現金已於2017年12月8日結清。

於2017年12月14日，合資公司以現金人民幣1元進一步向眾安科技發行1,000,000股普通股；以及合資公司以現金人民幣60,000,000元向本公司發行49,000,000股普通股。所有現金已於發行日期結清。

21. 可贖回優先股

合資公司已發行以下可贖回優先股：

- 於2018年8月16日按代價人民幣87,716,000元(相等於100,000,000港元)向一名第三方發行的87,716,000股每股人民幣1元的可贖回優先股；及
- 於2018年8月16日按代價人民幣482,438,000元(相等於550,000,000港元)向本公司發行的482,438,000股每股人民幣1元的可贖回優先股；及
- 於2018年12月14日按代價人民幣44,012,500元(相等於50,000,000港元)向本公司發行的44,012,500股每股人民幣1元的可贖回優先股；及
- 於2019年2月4日按代價人民幣342,048,000元(相等於400,000,000港元)向一名第三方發行的342,048,000股每股人民幣1元的可贖回優先股。

可贖回優先股並無固定到期日，及合資公司可酌情予以贖回。當發生合資公司的股本退回、清算、解散或清盤，可贖回優先股持有人應有權以現金收取當時已發行的可贖回優先股對應的注資金額連同於發生上述事件當日的收益金額。

2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i)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與經營活動動用的現金之間的對賬

	自2017年 9月22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2019年 港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684,197	(128,827,531)	(2,391,032)	(124,094,662)
折舊及攤銷	—	274,876	5,066	5,038,027
利息支出	—	—	—	603,344
外匯(收益)／虧損	(1,920,982)	2,117,354	(1,181,336)	(2,624,929)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的 虧損淨額	—	—	—	682,508
利息收入	(17,185)	(6,704,823)	(1,207,959)	(7,475,901)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 (增加)／減少	—	(3,629,536)	—	3,629,536
預付款增加	—	(9,357,920)	(949,966)	(1,309,811)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增加 ／(減少)	1,253,970	9,903,665	(1,164,400)	1,975,893
應付關連方款項增加	—	74,213,400	—	96,503,423
經營活動動用的現金	—	(62,010,515)	(6,889,627)	(27,072,572)

(ii) 淨債務對賬

該部分載列對所呈列各期間／年度債務淨額的分析及其變動。

	於2017年 12月31日 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港元	於2019年 6月30日 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1,596,790	546,236,664	1,190,255,291
承兌票據	—	(30,110,803)	(50,456,751)
租賃負債	—	—	(20,299,569)
淨債務	<u>131,596,790</u>	<u>516,125,861</u>	<u>1,119,498,97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1,596,790	546,236,664	1,190,255,291
總債務－無利率	—	(30,110,803)	(50,456,751)
總債務－固定利率	—	—	(20,299,569)
淨債務	<u>131,596,790</u>	<u>516,125,861</u>	<u>1,119,498,971</u>

	承兌票據 港元	租賃 港元	小計 港元	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港元	合計 港元
於2017年9月22日 (註冊成立日期)的淨債務	—	—	—	—	—
現金流量	—	—	—	129,675,808	129,675,808
外匯調整	—	—	—	1,920,982	1,920,982
於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月1日的淨債務	—	—	—	131,596,790	131,596,790
現金流量	—	—	—	(5,892,520)	(5,892,520)
外匯調整	—	—	—	1,181,336	1,181,336
於2018年6月30日及 2018年7月1日的淨債務	—	—	—	126,885,606	126,885,606
現金流量	(30,110,803)	—	(30,110,803)	422,679,548	392,568,745
外匯調整	—	—	—	(3,328,490)	(3,328,490)
於2018年12月31日的淨債務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時確認的調整	(30,110,803)	—	(30,110,803)	546,236,664	516,125,861
	—	(22,494,988)	(22,494,988)	—	(22,494,988)
於2019年1月1日的淨債務	(30,110,803)	(22,494,988)	(52,605,791)	546,236,664	493,630,873
現金流量	(20,345,948)	2,929,540	(17,416,408)	641,243,694	623,827,286
增加新租賃負債	—	(693,212)	(693,212)	—	(693,212)
外匯調整	—	(40,909)	(40,909)	2,774,933	2,734,024
於2019年6月30日的淨債務	<u>(50,456,751)</u>	<u>(20,299,569)</u>	<u>(70,756,320)</u>	<u>1,190,255,291</u>	<u>1,119,498,971</u>

23. 承擔

合資集團根據於兩年至四年內屆滿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租賃多項物業。租約包含不同條款及租金遞升協定。

自2019年1月1日起，合資集團就低值租約除外的有關租約確認使用權資產，進一步資料參閱附註2.5及附註15。

就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應付的最低租金付款承擔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港元	2018年 港元
一年內	—	7,085,869
一年後但不多於五年	—	16,554,165
	<u>—</u>	<u>23,640,034</u>
與經營租約有關的租金支出：		
最低租金付款	—	2,216,671
	<u>—</u>	<u>2,216,671</u>
與經營租約有關的租金支出總額	<u>—</u>	<u>2,216,671</u>

24. 合資集團董事的福利及利益

期內／年內，除下文所披露者外，並無直接或間接向合資公司董事支付或作出任何其他酬金、退休福利、與終止董事服務有關的付款或福利。期內／年內並無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或支付任何代價。期內／年內並無以董事、彼等的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或其他交易。

合資公司董事概無在涉及合資公司業務並於期末／年末或於期內／年內任何時間存續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和合約(而合資公司為訂約方)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則(第622G章)，就身為董事(不論合資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的服務已付予董事或董事應收的總酬金載列如下：

	自2017年 9月22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港元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2019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	—	2,560,590	576,924	1,487,924
花紅及退休金	—	784,435	9,000	18,000
其他福利	—	200,000	—	240,000
合計	—	3,545,025	585,924	1,745,924

25. 股息

自2017年9月22日(註冊成立日期)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8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並無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

26. 於報告期後發生的事件

於2019年7月18日，合資公司與眾安科技及本公司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將認購合共980,000,000股新合資公司普通股，應付總認購價為現金人民幣960,784,313.73元，及眾安科技將認購合共1,020,000,000股新合資公司普通股，應付總認購價為現金人民幣1,000,000,000元。

於2019年7月26日，本公司及一名第三方分別向合資公司支付現金106,276,058港元及430,000,000港元，以認購額外93,549,500股及378,507,500股每股人民幣1元的可贖回優先股。

其後財務報表

合資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就於2019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合資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就於2019年6月30日後的任何期間宣派或作出任何股息或分派。

以下載列合資公司於2017年9月22日(合資公司註冊成立日期)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於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乃基於本通函附錄二會計師報告所載合資公司的財務資料而作出。

合資公司於2017年9月22日(合資公司註冊成立日期)起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合資公司作為中國首家互聯網保險公司眾安保險的國際發展平台，於2017年12月在香港成立，旨在發掘海外市場中金融科技以及保險科技的國際業務發展、虛擬銀行、合作及投資機遇，致力於向傳統保險公司提供創新科技和應用方案，為互聯網平台打造整體保險金融解決方案。在過去的數年中，合資公司初步完成了國際業務的籌備工作，在發展初期聚焦亞洲市場，進行技術輸出。

2018年7月31日，合資公司與軟銀願景基金簽署股東協議，軟銀願景基金將作為戰略投資方參與合資公司成立的一家新的經營實體，雙方將共同探索海外業務發展機遇，有望助力合資公司進一步開拓其保險科技、金融科技及其他科技解決方案業務在海外市場的發展。

2018年9月26日，合資公司與日本財產保險公司(「SOMPO」)簽署合作協定，合資公司將結合眾安保險過去五年在中國保險科技市場的經驗積累和技術沉澱，輸出保險科技解決方案協助SOMPO實現保險核心系統升級和數位化轉型。

2019年1月16日，合資公司與東南亞領先的O2O平台Grab Holdings Inc. (「Grab」)公佈將成立合資公司，共同探索東南亞互聯網保險分銷業務。合資公司將為其搭建數位化保險銷售平台，並提供後台技術支援。

2019年3月27日，合資公司的附屬公司眾安銀行有限公司(前稱眾安虛擬金融有限公司)獲香港金融管理局頒發首批香港虛擬銀行牌照，可於香港提供線上金融服務。

2019年4月11日，合資公司的附屬公司ZA Tech Global Limited與新加坡領先保險公司NTUC Income締結戰略夥伴關係，以提升新加坡數位化保險方面的創新。

合資公司將繼續建立健全目標導向的團隊管理體系，培養核心人才；繼續充分利用香

港的國際化優勢，立足香港；深入拓展香港、日本、東南亞市場，並開拓全球其他國家區域業務機會，尋求更多生態合作夥伴，持續輸出保險科技解決方案與提供綜合金融服務。

管理層相信合資公司將結合在中國保險科技市場總結出的經驗，建立世界領先的、基於雲架構、開放式的保險行業核心平台產品，打造傳統保險行業與互聯網平台的混合生態，致力於成為亞太地區首選的保險數位化合作夥伴與金融服務提供者。

於2017年9月22日(合資公司註冊成立日期)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

財務回顧

收益及期內虧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合資公司的收益及其他收入約為20,000,000港元。收益來自技術開發收入約14,000,000港元及利息收入7,000,000港元。經營開支為148,000,000港元，主要包含員工成本83,000,000港元、法律及專業費用44,000,000港元及租金和物業管理費9,000,000港元。合資公司錄得合資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31,0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資產負債率、庫務政策

合資公司主要以其自有資金及發行可贖回優先股的方式撥付營運所需資金。於2018年12月31日，合資公司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146,000,000港元。合資公司並無任何外部借款，故資產負債率不適用。合資公司的資產淨值約為1,051,000,000港元。

資本承擔

於2018年12月31日，合資公司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外匯風險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合資公司因國際化運營而主要承受人民幣、美元及日圓(「日圓」)的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來自以非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計值的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風險通過預測極可能產生的日圓收益及開支計量，並通過將外幣成本與收益相匹配的方式加以對沖以盡量降低港元兌外幣的波動性。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12月31日，合資公司就主要業務僱用約49名全職僱員。合資公司瞭解幹練和具備實力僱員的重要性，並繼續參考現行市場常規及個人表現向僱員發放薪酬。合資公司亦提供若干其他福利，例如醫療及退休福利。

或然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合資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要投資及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合資公司並無重要投資，亦無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資產抵押

於2018年12月31日，合資公司的資產概無遭受任何抵押。

資本架構

於2018年12月31日，合資公司的負債總額約為116,000,000港元，主要包含應付關連方款項。合資公司的權益總額約為1,051,000,000港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合資公司發行以下可贖回優先股：

- 根據合資公司協議向本公司發行526,450,5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可贖回優先股，代價為人民幣526,450,500元(相當於約600,000,000港元)；及
- 根據日期為2018年6月4日的可贖回優先股認購協議向一名第三方發行87,716,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可贖回優先股，代價為人民幣87,716,000元(相當於約100,000,000港元)。

該等可贖回優先股並無固定到期日，按固定年利率5.5%計息，並可由合資公司酌情贖回。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18年12月31日，合資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於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

財務回顧

收益及期內虧損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合資公司的收益約為45,000,000港元。收益主要來自技術開發收入約31,000,000港元、利息收入約7,000,000港元及維護服務收入約4,000,000港元。經營開支為168,000,000港元，主要包含員工成本108,000,000港元、資訊科技開支21,000,000港元及差旅費用8,000,000港元。合資公司錄得合資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13,0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資產負債率、庫務政策

合資公司主要以其自有資金及發行可贖回優先股的方式撥付營運所需資金。於2019年6月30日，合資公司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190,000,000港元。合資公司並無任何外部借款，故資產負債率不適用。合資公司的資產淨值約為1,002,000,000港元。

資本承擔

於2019年6月30日，合資公司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外匯風險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合資公司因國際化運營而主要承受人民幣、美元、日圓及新加坡幣(「新加坡幣」)的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來自以非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計值的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風險通過預測極可能產生的日圓收益及開支計量，並通過將外幣成本與收益相匹配的方式加以對沖以盡量降低港元兌外幣的波動性。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6月30日，合資公司就主要業務僱用約101名全職僱員。合資公司瞭解幹練和具備實力僱員的重要性，並繼續參考現行市場常規及個人表現向僱員發放薪酬。合資公司亦提供若干其他福利，例如醫療及退休福利。

或然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合資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要投資及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2019年2月4日，合資公司以362,580,827港元收購眾安金融服務有限公司額外35%的已發行股份。緊接股份購買前，眾安金融服務有限公司現有35%非控制權益的賬面值為352,990,251港元。

資產抵押

於2019年6月30日，合資公司的資產概無遭受任何抵押。

資本架構

於2019年6月30日，合資公司的負債總額約為256,000,000港元，主要包含應付關連方款項。合資公司的權益總額約為1,002,000,000港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合資公司根據日期為2018年6月4日的可贖回優先股認購協議（「認購協議」）向一名第三方發行342,048,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可贖回優先股，代價為人民幣342,048,000元（相當於約400,000,000港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後，於2019年7月26日：

- 根據認購協議向一名第三方發行378,507,5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可贖回優先股，代價為人民幣378,507,500元（相當於約430,000,000港元）；及
- 根據合資公司協議向本公司發行93,549,5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可贖回優先股，代價為人民幣93,549,500元（相當於約106,276,058港元）。合資公司並無其他可贖回優先股待向本公司發行。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19年6月30日，合資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A) 編製本集團於百仕達認購事項後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基準

由於百仕達認購事項之完成，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按下文所載附註的基準就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而編製，以說明百仕達認購事項的影響（猶如百仕達認購事項已於2018年12月31日發生），以便編製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及負債表。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僅就說明之用而編製，而由於其假設性質使然，其並不擬代表於百仕達認購事項在2018年12月31日完成後或於任何未來日期，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狀況。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摘錄自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於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最近期刊發年報）的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編製，當中經已作出備考調整，有關調整直接歸屬於百仕達認購事項及與日後事件或決策無關；並為有事實依據（猶如百仕達認購事項已於2018年12月31日完成）。

本集團於完成百仕達認購事項後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及負債表

	本集團 於2018年 12月31日的 綜合資產及 負債表 千港元 附註1	就百仕達認購事項的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2	千港元 附註3	本集團於完成 百仕達認購 事項後的備考 綜合資產及 負債表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8,820			258,820
預付租金	58,412			58,412
投資物業	2,654,600			2,654,600
聯營公司欠款	125,537			125,53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15,681	1,096,786		1,212,467
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股本工具	1,894,958			1,894,958
其他應收款	158,399			158,399
應收貸款	1,491			1,491
應收聯營公司貸款	567,146			567,146
融資租賃應收款	69,150			69,150
遞延稅項資產	828			828
長期銀行存款	50,228			50,228
已抵押銀行存款	776,256			776,256
	<u>6,731,506</u>			<u>7,828,292</u>
流動資產				
物業存貨	867,991			867,991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 按金及預付款	91,593			91,593
應收貸款	360,389			360,389
融資租賃應收款	84,221			84,221
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損益之 其他金融資產	1,304,546			1,304,546
預付租金	1,227			1,227
短期銀行存款	141,919			141,919
結構性存款	239,726			239,726

附 錄 四

有 關 本 集 團 於 完 成 百 仕 達
認 購 事 項 後 的 備 考 財 務 資 料

	本集團 於2018年 12月31日的 綜合資產及 負債表 千港元 附註1	就百仕達認購事項的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2		千港元 附註3	本集團於完成 百仕達認購 事項後的備考 綜合資產及 負債表 千港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601				6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38,713	(1,096,786)	(3,000)		438,927
	<u>4,630,926</u>				<u>3,531,140</u>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501,388				501,388
合約負債	10,865				10,865
應繳稅項	710,667				710,667
借款—一年內到期償還	341,205				341,205
	<u>1,564,125</u>				<u>1,564,125</u>
淨流動資產	<u>3,066,801</u>				<u>1,967,01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798,307</u>				<u>9,795,307</u>
非流動負債					
借款—一年以後到期償還	685,599				685,599
遞延稅項負債	825,060				825,060
	<u>1,510,659</u>				<u>1,510,659</u>
資產淨值	<u>8,287,648</u>				<u>8,284,648</u>

附註：

- 1 該等數額乃摘錄自載於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刊發年報的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 2 該調整反映增持聯營公司權益人民幣960,784,000元(採用於2018年12月31日的匯率1港元兌人民幣0.876元計算相當於1,096,786,000港元)，並於現金付款計入等同金額，當中假設認購980,000,000股新合資公司普通股已於2018年12月31日完成。概不表示人民幣金額經已、應可或可能按照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為港元(反之亦然)，甚或完全不可換算。
- 3 該調整指因百仕達認購事項直接產生並將由本集團承擔的開支3,000,000港元，包括法律費用、印刷成本、申報會計師費用及其他相關支出。
- 4 除百仕達認購事項及就法律及專業費用估計所付金額的撥備外，概無作出調整以反映任何交易結果或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後訂立的其他交易。

(B)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鑑證報告

下文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就本集團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本通函而發出的獨立申報會計師鑑證報告的全文。

Deloitte.**德勤**

致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吾等已對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董事(「董事」)編製的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完成鑑證工作並作出報告，僅供說明用途。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及負債表及 貴公司刊發日期為2019年8月16日的通函(「該通函」)附錄四第IV-1頁至第IV-4頁中所載的相關附註。董事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依據的適用準則載述於該通函附錄四第IV-1頁至第IV-4頁。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董事編製，以說明 貴公司認購眾安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本中合共980,000,000股具投票權的新普通股(「百仕達認購事項」)對 貴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造成的影響，猶如百仕達認購事項已於2018年12月31日進行。在此過程中，有關 貴集團財務狀況的資料已由董事摘錄自 貴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並已就該等報表刊發核數師報告。

董事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承擔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之規定，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載入投資通函」(「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吾等的獨立性及質量控制

吾等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的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而該守則以誠信、客觀、專業能力及應有謹慎、保密及專業行為作為基本原則。

本行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質量控制準則第1號「有關進行財務報表審核及審閱，以及其他核證及相關服務工作的公司的質量控制」，並相應設有全面的質量控制體系，包括有關遵從道德規範、專業標準及適用的法律法規的成文政策及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的規定，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就吾等於過往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的任何財務資料而發出的任何報告，除對該等報告於出具日期向報告收件人負責外，吾等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鑑證業務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招股章程內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的鑑證業務」進行吾等的工作。該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須規劃及實程序，以就董事是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之規定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取得合理保證。

就是次委聘而言，吾等並無負責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之任何過往財務資料更新或重新發表任何報告或意見，且在是次委聘過程中，吾等亦無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使用的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投資通函所載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旨在說明重大事件或交易對貴集團的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之影響，猶如該事件或交易已於經選定較早日期發生或進行，以便進行說明。故此，吾等並不就該事件或交易於2018年12月31日的實際結果會否如所呈列者發生作出任何保證。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按適用準則妥善編製而作出報告的合理鑑證業務涉及進程序評估董事在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的適用準則，有否提供合理基準，以呈列該事件或交易直接造成之重大影響，以及就下列各項取得充分而適當的證據：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對該等準則產生適當影響；及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調整的適當應用。

所選程序視乎申報會計師的判斷而定，當中已考慮申報會計師對 貴集團性質、與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編製有關的事件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業務情況的了解。

是次委聘亦包括評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取的證據屬充分及恰當，為吾等發表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按所述基準妥善編製；
- (b) 該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該等調整均屬恰當。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9年8月16日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2. 董事權益披露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如下權益及淡倉（如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載入並已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權益			股份權益 總額	根據購股權 於相關股份 的權益	權益總額	於最後可行 日期佔已 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陳巍	實益擁有人	13,500,000	—	—	13,500,000	3,000,000	16,500,000	0.46%
歐亞平	共同擁有權益及 所控制公司的權益	—	1,590,283,250	7,285,410	1,597,568,660	—	1,597,568,660	45.11%
			(附註)					
鄧銳民	實益擁有人	21,375,000	—	—	21,375,000	35,000,000	56,375,000	1.59%
田勁	實益擁有人	—	—	—	—	2,000,000	2,000,000	0.05%
項兵	實益擁有人	—	—	—	—	2,000,000	2,000,000	0.05%
項亞波	實益擁有人	—	—	—	—	35,000,000	35,000,000	0.98%
辛羅林	實益擁有人	—	—	—	—	2,000,000	2,000,000	0.05%

附註：該等 1,590,283,250 股股份由 Asia Pacific Promotion Limited（「Asia Pacific」）持有，該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由歐亞平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歐先生被視為於 Asia Pacific 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於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中的權益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最後可行 日期尚未 行使購股權 所涉及的 股份數目	於最後可行 日期佔已 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陳巍	15.05.2015	15.11.2015-14.05.2025	1.37	1,500,000	0.04%
		15.05.2016-14.05.2025	1.37	1,500,000	0.04%
鄧銳民	15.05.2015	15.11.2015-14.05.2025	1.37	17,500,000	0.49%
		15.05.2016-14.05.2025	1.37	17,500,000	0.49%
田勁	15.05.2015	15.11.2015-14.05.2025	1.37	1,000,000	0.02%
		15.05.2016-14.05.2025	1.37	1,000,000	0.02%
項兵	15.05.2015	15.11.2015-14.05.2025	1.37	1,000,000	0.02%
		15.05.2016-14.05.2025	1.37	1,000,000	0.02%
項亞波	15.05.2015	15.11.2015-14.05.2025	1.37	17,500,000	0.49%
		15.05.2016-14.05.2025	1.37	17,500,000	0.49%
辛羅林	15.05.2015	15.11.2015-14.05.2025	1.37	1,000,000	0.02%
		15.05.2016-14.05.2025	1.37	1,000,000	0.02%

附註：

(1) 購股權的歸屬期乃由授出日期起直至行使期開始之日為止。

(2) 該等購股權為董事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的個人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3. 主要股東權益披露

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的股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於股份或相關股份的好倉及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	衍生工具 權益	總權益	於最後可行 日期佔已 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Asia Pacific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實益權益	1,590,283,250 (好倉)	—	1,590,283,250 (好倉)	44.90%
Karst Peak Capital Limited (附註2)	投資經理／ 其他權益	171,988,000 (好倉)	150,998,000 (好倉)	322,986,000 (好倉)	9.12%
Adam Gregory LEITZES (附註2)	所控制公司的 權益／公司權益	171,988,000 (好倉)	150,998,000 (好倉)	322,986,000 (好倉)	9.12%
摩根士丹利(附註3)	所控制公司的 權益／公司權益	302,715,084 (好倉)	—	302,715,084 (好倉)	8.54%
		—	142,577,000 (淡倉)	142,577,000 (淡倉)	4.02%

附註：

- (1) 該等1,590,283,250股股份由Asia Pacific持有，該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歐亞平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歐先生被視為於Asia Pacific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彼の權益披露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分節。
- (2) Karst Peak Capital Limited (「Karst Peak」) 為投資經理，透過多個100%控制的基金，持有該等322,986,000股股份，包括以現金結算的150,998,000股股份的非上市衍生權益。Adam Gregory LEITZES控制Karst Peak的全部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dam Gregory LEITZES被視為於Karst Peak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摩根士丹利透過多個直接及間接控制的全資擁有公司，持有(i) 該等302,715,084股股份(好倉)；及(ii) 該等142,577,000股股份(淡倉)，此乃以現金結算的非上市衍生工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告知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4. 董事的服務合約

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於一年內未屆滿或不可由本集團該成員公司終止而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5. 董事的競爭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6. 董事於資產／合約的權益及其他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本通函日期存續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18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賬目的編製日期)以來所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7. 重大合約

本集團成員公司於緊接本通函日期前兩年內所訂立而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如下：

- (a) 本公司與眾安科技於2017年12月8日訂立的合資公司組建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以若干合資公司普通股向合資公司注資人民幣60,000,000元，及本公司以若干可贖回優先股向合資公司額外注資人民幣620,000,000元；
- (b) 本公司與眾安科技於2018年3月28日訂立的修訂協議，內容有關修訂合資公司協議的若干條款；及
- (c) 本公司、眾安科技及合資公司於2019年7月18日訂立的股份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認購若干新合資公司普通股，總認購價為人民幣960,784,313.73元。

8. 重大訴訟

於最後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概無本集團成員公司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或申索，董事亦不知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有任何未決或對其構成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9. 專家資格

以下為於本通函提供意見或建議的專家(「專家」)的姓名及資格：

名稱	資格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於最後可行日期，各專家已發出同意書，同意以本通函所示形式及內容在本通函轉載其函件及報告以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亦無撤回同意書。

於最後可行日期，各專家已確認：

- (a) 其並無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權(不論直接或間接)或任何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及
- (b) 其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18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所收購、出售、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10. 一般資料

- (a)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的總辦事處及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8樓。
- (b)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羅泰安先生，其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c) 本公司股份登記處香港分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及本公司股份過戶處香港分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d) 本通函及隨附代表委任表格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11.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的副本於本通函日期起直至本通函日期起計14日當日(包括首尾兩日)正常辦公時間在本公司的總辦事處及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8樓)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本公司分別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
- (c)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合資公司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d)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發出的有關完成百仕達認購事項後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函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四；
- (e) 本通函本附錄內「專家資格」一段所述的同意書；
- (f) 本通函本附錄內「重大合約」一段所披露的重大合約；及
- (g) 本通函。



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

SINOLIN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8)

茲通告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9年9月4日(星期三)上午11時正假座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8樓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改)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普 通 決 議 案

「動議：

- (1)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眾安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及眾安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合資公司」)於2019年7月18日訂立的股份認購協議(「股份認購協議」)，及本公司根據股份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認購合資公司股本中共980,000,000股具投票權的新普通股，總認購價為人民幣960,784,313.73元(「百仕達認購事項」)；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所有有關其他文件及協議，並採取在其絕對酌情權認為使股份認購協議及百仕達認購事項以及附帶於或附屬於此的所有事宜得以執行及／或生效屬必要、合適、適當或權宜的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

承董事會命

Sinolin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

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項亞波

香港，2019年8月16日

* 僅供識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的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199號

無限極廣場28樓

附註：

- (i)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任何股東，均有權委派另一名人士出任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ii) 委任代表之文據須由委任人或其獲正式書面授權之授權人書面簽署。倘委任人為一家公司，則委任代表之文據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高級職員、授權人或其他獲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 (iii) 代表委任表格及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四十八(48)小時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iv)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記錄日期(鑒於將不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即指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之截止日期)為2019年8月29日(星期四)。為符合資格享有上述權利，所有過戶文件最遲須於2019年8月29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v) 就聯名股份持有人而言，倘超過一位有關之聯名持有人出席任何大會，則只有排名較先之聯名持有人之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方會被接受，而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一律不作計算。就此而言，排名先後取決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有關聯名持股之排名次序。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項亞波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陳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歐亞平先生、歐晉羿先生及鄧銳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田勁先生、項兵博士及辛羅林先生。